

权力的智慧

冰与火的 中国历史定律

宗承灏 著



古代官员的正式权力是有限的，而通过私人
关系网络得来的非正式权力却是无限的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权力的智慧》
冰与火_的
中国历史定律

宗承灏 著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权力的智慧：冰与火的中国历史定律 / 宗承灏著. —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2016. 1
ISBN 978-7-5502-6574-5

I. ①权… II. ①宗… III. ①中国历史—通俗读物
IV. ①K20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266243号

权力的智慧：冰与火的中国历史定律

策 划：章 丰
责任编辑：肖 桓
特约编辑：章 丰
封面设计：王 鑫
版式设计：杨祎妹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207千字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17印张
2016年1月第1版 2016年1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502-6574-5
定价：39.80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8876681 010-88876682

世界上唯有两样东西能让我们受到深深的震撼，一是我们
头顶上灿烂的星空，一是我们内心崇高的生存法则。

—— 康德

再 序

历史就是这些道道

时间如同上帝，它说，有光，便有了光，而历史就是那一束光。

历史到底是什么呢？有人说，历史不过就是城头变换大王旗，朱明变满清。也有人说，历史是任人打扮的小姑娘，让她戴花就戴花，让她披彩就披彩。还有人说，历史即当下。这么几句不痛不痒的话，好像把该说的都说尽了，可又好像什么也没有说出来，将无尽的话外之言硬生生地给憋了回去。

在诸多文体中，历史是最好写，也是最不好写的。好写是因为你所写的东西，已经没有人可以回到第一现场去找元凶，我怎么写，你就怎么看，看不顺眼就骂两句。不好写是因为你所写的东西，已经找不到呈堂证供，每个人都在暗地里说，一千个人说，就有了一千个版本。历史的两面不是我们耳朵听来的，眼睛看到的，而是用心判断得来的，凭感觉，靠天分，仗野心。有人写历史像是少年时在校运动会上扔铅球、掷铁饼、跑一万米，敢舍一身蛮力也能唬弄看客。可是这种蛮力拼出来的文字，却苦了那些真正想通过读书知兴亡的人。他们希望能够拿到手、读到口的是十行提炼一个天打雷劈的危言警句，百行见出世道人心，千行完爆一个时代的文字，是一种简约而不简单的历史。这也是我为什么在规则丛林里几进几出的主要原因，林子太大，什么鸟都有，放了哪一只，我都觉得亏。套用鲁迅先生那句尽人皆知的话，历史本无规则，说的人多了，也就成了规则。而我在这里要说的是，历史其实并不复杂，说来道去也就那么几条规则。任何追忆与描述都不可能

超越规则单纯地去说现象，不然历史真就成了五味杂陈的一碗浆糊。近年来，我坚持用历史常识推导规律性的东西，然后再交由所谓的逻辑去推演历史现场的方法去解读历史。说起来挺唬人，其实就是在找人和历史及万物之间相联系的那根金线，有联系才会有互动，有互动就会产生相互遵循的规律。内庄外儒的中国知识分子们在自身所处的那个时代里喝大酒、趟浑水、为帝王歌，却始终无法摆脱规则裹足缠身的历史现实。很多时候，规则不同于白字黑字的契约，可功效却比契约更契约，撕不破咬不烂，历史滚滚向前，规则如影随形。

在中国历史的递延过程中，台面上的原则和台面下的规则在大多数情况下是可以同生共存的。无论是台面上的针锋相对，还是台面下的暗送秋波，它们所表现的不过是一个体系的两面性。如同我们小时候玩过的一个游戏，手拿一块多棱角的玻璃晶体对着天空折射彩虹。单线性的光像子弹一样穿透晶体的棱角，在地面上形成七色彩虹。一个晶体的两面，就这样使得天地相通共融。抛开空间的两面性，让我们再回到时间概念的历史大背景里，那些不同时期的不同事件，在因时因境的变化里也有了彩虹在天，幻景在地的趣味性。铁打的历史舞台，流水的生旦净末。不管是过往，还是当下，都无一例外地指向未来。以为在把玩历史，却不小心被历史把玩，规则深深几许。

我又要说格言，人类进化史在很大程度上是一部利益纷争史，小到个人，大到国家，进进出出，来来往往，其实这都可以说成是一场激烈的博弈斗争。任何一个利益集团中的个体，其行为都具有多种策略选择，而不同的选择所带来的收益与付出的成本也会有所不同。常识性的东西让人生厌，又需要反复提醒。如同历史反复倒带，悲剧一再轮回。鸟为食来，人为利往，世上很多事情都是利益博弈的结果，这一点不用装清高，也清高不了，因为它是历史的常态。很多时候，不能因为我们读了几本圣贤书，心里揣着几分真善美，让自己处于香气缭绕的氛围之中就羞于提及。人民群众创造了历史，可福利却被利益集团所占有，人们选择遵守规则是为了能够获得自己应得的那部分，甚至不惜手段攫取别人应得的那部分。单个的个体

之间往往只重视眼前利益或局部利益，这也是潜规则为什么会成为某些人在生存路径选择时的第一选择。

当历史步入一个新旧秩序交替的十字路口，规则所带来的影响力达到足以使当局者举步维艰的时候，利益这锅汤在被人为地煮沸后发生了奇妙的化学反应。这种反应所带来的直接后果，要么规则随之灭亡，要么彻底清除某一规则。很多时候，规则体系里的个体会形成抱团，以使得集团内部成员在一番博弈后，达到一种利益均衡。作为置身其间的理性个体，他们往往会选择那些使双方利益最大化的均衡策略。对于中国历史而言，博弈双方在大部分时间段里都在玩一种刺刀见红的零和游戏。一方想吃掉另一方，一方的收益意味着另一方的损失，到最后博弈各方的收益和损失相加总和只是一个空荡荡的“零”。对于局中人而言，被欲望之火煮沸的精神与肉体，也成了一副徒有其表的空架子。

历史是人书写的，准确地说是人性书写的。人性是什么？也就是人身上与性情有关的要件，是炼丹炉里的那把火。历史的演进过程，一再昭明，人生来就带着社会的种种俗气与遗传赋予的种种缺陷，在这个世上掀风浪、造孽缘，酿苦果而不知悔改，撞南墙而不知折返。他们将权力视若神明，一声芝麻开门，欲望滚滚而来。有利益就有你死我活的斗争，有斗争就有或明或暗的规则，有规则就有权力寻租。比如说，官家集团的当家人在权力的运行过程中，都会把任人唯贤，以人为本摆在台面上，但是人都是吃五谷杂粮长大的，生来就知道布衣暖、菜根香、故人亲，这就很容易形成谁忠诚，谁跟自己交情深就用谁的潜规则。对于权力者而言，要实现自我的发展壮大，又舍不掉“任人唯贤”这根金线，线上是显规则，线下是潜规则，各遵守到什么程度，这就涉及到谁比谁更适合的问题，或许这一秒是潜，下一秒就是显。如果完全走“潜”字路线，很有可能自己的权力王国有一天会因人才凋敝而走向衰亡。可是作为生命个体，在权力的运作中完全不掺杂一丝感情色彩，也不符合人的本性，有可能成为真正的孤家寡人，这是谁也不愿意看到的。在这种情况下，那些精明如曾国藩之流，也只有通过明暗两条线的博弈来求取和谐。翻阅中国历史，历史上一些能够

强大的帝国，基本上都达到了人性和制度之间的博弈均衡。

在中国人多以为“当下就是现代性，我们就在这里跳舞享受”的时候，我希望自己能够从历史老人那里借来“奥卡姆剃刀”，用我一面之辞的伪深刻发出一串串历史拷问。

序 言

鲁迅先生说，世上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就有了路。那么延伸到中国历史，是不是可以这样说，历史本没有路，走的人多了，也就踩出了路。而想在“中国古代社会”这张无形的巨网里游刃有余，就必须抓住“生存之道”这个头绪。个人求生存的道路上有崇高的温暖的一面，也有卑劣的和冷酷的一面。而在适者生存的荒原上，唯有强者，才能赢得生存的权力，这是万古不易的残酷铁律。

我始终认为历史不是孤立的现象，现象是会相通的，现象是会开口说话的。当时间成为历史的凶手，现象就会成为板上钉钉的呈堂证供，人所共知。如果我们没有学会跳出历史去看历史，那么我们没有发言权，既说不出其中的奥妙，更品不出其中的味道，历史现象也就成了一个被活活憋死的哑巴。吴思先生总结出了一个官场“潜规则”的概念，这是一个了不起的贡献。近年来，“潜规则”一词的使用频率大得出奇，大有被用滥之势。这也说明古代社会的确有一个不为人显见却又为人所默认为的“潜”在的“场”，这个场中有一套属于自己的游戏规则。我无意拿潜规则再来说事，只是在这里尝试着从古代社会的源头出发，去探寻其背后的文化形态。中国人讲究“百变不离其宗”，说到底文化才是中国历史的真正源代码，很多现象只是无关痛痒的瞎热闹。潜文化形态造就了中国古代社会的某些特质，既然研究中国古代社会，那我们就绕不开古代文化中的潜意识形态。

之所以能坚持将这本书写下来，不是因为权力的空洞炫目，而是因为历史的言之凿凿。翻阅二十四史，我们会发现五千年中华历史其实也就是一部古代官场史，一部古代社会的大百科全书。中国古代的衙门不简单，

对于中国社会几千年来形成、维持并延续着的大一统超稳定结构具有重要的支撑作用。

翻阅历史，我们会发现在东汉后期，曹丕称帝以后，制定了九品中正制。曹魏后期，九品中正制开始发生变化，它很快就被势力雄厚的门阀世族所把持。这些豪门大族世代为宦，把持了所有的高官显职，各级中正官也由他们任命或直接担任。九品中正制也就把门第出身作为品评的唯一标准了，形成了“上品无寒门，下品无世族”的局面。从此，九品中正制就成了豪门世族手中的工具，为他们操纵品评、把持选官大权提供了制度上的保证。精英荟萃的官场之上，精英们的聪明才智被大量运用于权力。从而使许多传统的优秀文化，被嫁接运用于统治争权术。权谋成为一种基因正以显形和潜形方式渗透到古代官场的权力文化中，并获得了生生不息的超强遗传能力。

这本书是我一直想写，但一直以各种理由和借口没有拾笔。多年前的一个春天我决定把自己埋在一堆发黄的故纸堆里，也同时把这个世界的春暖花开关在了窗外。我决定尝试着去开启一段历史的文化苦旅，当我选择在稿纸上写下第一个字，而不是在电脑前敲下第一个字，是因为我知道真正的历史需要一种原生态的书写，而不是闭着眼的电脑盲打。三十五岁对于一个男人来说是最好的年华，对我而言也是开启一个男人话语时代的最佳时刻。除了书写和叙述，我不知道自己还能在这个世界做些什么？没有谁能阻挡，我对书写的向往。作为一个书写者，我能想象得到的最大的幸福莫过于有一天自己离开这个世界，还有人捧起这本书和我交流。

最后我要感谢在我生命中最重要的一些人，是你们给了我走下去的力量和勇气，是你们为我的人生之路打开了另一扇门。我的父亲宗为正先生教我认识第一个汉字，让我学会感恩，识得忧患，更让我懂得人生需要一份坚守；我的妻子薛松女士，你包容了我所有的对与错；我的女儿宗雪彤小朋友，女儿是父亲前世的情人，我没有理由不爱你。



目录

再序 序言

定律一：历史的血统论

1. 李斯的风险系数 / 001
2. 刘邦的『穿孔游戏』 / 011
3. 富人的愤怒理由 / 021
4. 王侯将相真有种 / 030
5. 三国的权力流氓化 / 038
6. 『杀熟』是历史转型的死结 / 046
7. 酷吏的伤害边界 / 057
8. 士大夫的理想主义情结 / 076

定律二：历史的差序格局

9. 家天下的『关门游戏』 / 086
10. 清者的『稀缺资源假定』 / 101
11. 有毒的『清流』 / 127
12. 非黑非白的区域 / 137
13. 天子脚下的幸福生活 / 153

定律三：历史的非常规路径

14. 朱元璋的『旁入公门』 / 175
15. 海瑞的遮羞布 / 191
16. 大清的生存脐带 / 216
17. 沈万三的富贵论 / 225
18. 宦官的突围路径 / 236

❖ 定律一：历史的血统论 ❖

在一个血统至上的国度里，衡量一个王朝的更替兴亡，看的不是别的，而是当权者的名和姓，也就是所谓的血统原罪论。血统是什么，它是以血缘作为核心价值来获取权力的一项制度。一旦创业者夯实基础，那么对于其后的继任者来说，一切就显得顺其自然了。

如果说继任者的正统性是由创业者交接而来，那么创业者的正统又是从何而来呢？可以肯定，他们是通过个人的奋斗（包括暴力和阴谋）摘取了那顶熠熠生辉的帽子。在这里，血缘成了当权者获取权力的一种手段，更是他们获取权力的资本。西汉建立后，刘邦又将诸侯分封制搬了出来，原因是他认为秦朝的迅速败亡是没有分封同姓王。前车之鉴不可不防，刘邦还是将巩固官家权力的宝押在了血统上，这是统治的手段。当然这种手段是维持官家权力递延的常备装置，从世袭到分封再到和亲，处处围绕着权力的血统论在大做文章。

按照血统关系亲疏排列结构：直系亲属、一般亲属、亲属的亲属、朋友的朋友等，这就是利益的分配格局。如果血统没有任何变化，维系它的道统却发生了质变，而新道统又与它血型不配，这样就会出现权力的排斥反应，这应该是权力结构中最糟糕的一种局面。

1. 李斯的风险系数

我的叙述该从哪里开始呢？是从出东门的那只追逐狡兔的黄犬，还是

厕中那只仓惶逃窜的老鼠？

这时候的李斯连舞台上的一个配角都算不上，只不过是一名小得不能再小的文书，在楚国上蔡郡做看守粮仓的差事，温饱之余偶尔会思淫欲，昏昏然不知老之将至。无聊时算计别人，也被人算计着。

李斯最大的爱好就是牵着自家养的那条见了它直摇尾巴的大黄狗，带着他那两个年幼的儿子，出上蔡东门，到野外追逐狡兔。

上蔡郡在楚国的地图上不过是鸟屎般大小的一个点，一座小城却因为一个人而闻名史册。李斯生于斯，长于斯，并一直认为他的人生轨迹将和他的祖父、父亲一样，死于斯，葬于斯。外面的世界，对此时的他来说，并没有一个完整而清晰的概念。他有一个幸福美满的家庭，房子虽然不大，足够居住；薪俸虽然不高，尚算无忧。如果说，他是一个普通的农人，这种生活就是人间天堂。可他是李斯，一个有着深厚文化底蕴的文书。

人的命运在那样一个大时代背景里是没有稳定性的，一次偶然的小事件就有可能会改变一个人的一生。有人说，李斯的命运改变与一只老鼠的出现有关，并且据此推理，一只老鼠改变了中国历史的进程。

这只老鼠藏身于李斯居住的宿舍旁边的厕所，每天趁没人时跑出来享用茅坑的粪便。厕所里人来人往，还经常有野狗来抢食。老鼠作为弱者，一不留神，就有可能被人一脚踩死或被狗一口咬死。厕中鼠为了填饱肚子，每天提心吊胆，一边食用粪便，一边留意人与狗的行踪，稍有风吹草动，就要四下逃窜。

这个厕所，李斯每天都要去好几次，李斯注意到了这只老鼠。李斯望着它，它也用两只小眼睛回望李斯，眼神里流露着惊恐不安。那副丢魂落魄的样子，李斯一辈子都不会忘记。

又一天，李斯因事到官府的仓库里去，见仓库里也有老鼠。此处的老鼠与厕中鼠有着巨大的反差，仓中鼠坐在高高的粮堆上面，粮食多得吃不完，也没有闲杂人员和野狗来打扰它们。个个吃得身体滚圆，毛色光滑，一副悠然自得的神态。

同样是鼠辈，却有着截然不同的境遇。老鼠的命运让李斯悟出了许多人生真谛。

厕中鼠活得畏畏缩缩，窝窝囊囊，要进不进，要退不退，吃着臭不可当的粪便，还要担心被人扑杀，被野狗撕咬……

仓中鼠却可以生活在如山的粟米之中，现世安稳，岁月静好，一只只吃得脑满肠肥，嬉戏着在米堆中快乐地交配，不必担心有人扑杀，更不会有过路的野狗窜出来撕咬。

两相比较，李斯不由得感慨万分，喊出了他在这方历史舞台上的第一句台词：“人之贤不肖譬如鼠矣，在所自处耳！”人与鼠的境遇是如此相似，每个人的能力生来是相差不大的。富贵与贫贱，全看自己是否能够抓住机会和选择环境。如果位高权重，自然尊贵优雅，如果地位卑下，被人呼来喝去，最起码的人格尊严也会丧失。

两种鼠的命运让李斯明白了一个道理——“鼠在所居，人固择地。”李斯开始反省自己所走过的人生路。他那本来如荒原般死寂了二十多年的内心世界，一股熊熊的野火正以燎原之势燃烧。他无法忍受自己如厕中鼠的命运，他要趁着年轻，努力做一只富贵傍身、高高在上的仓中鼠，去实现一个人的人生终极目标。

他再也无法安于现状，名利那头怪兽已经在他的体内掀开獠牙，咆哮着发出号令。很多年后，他或许会感谢那两只同种不同命的老鼠，小小的老鼠成了自己的人生导师，在自己最迷茫的时刻，给自己指引了一条光明大道。往者不可谏，来者犹可追。于是，李斯作出了人生最重要的一个决定：离开偏僻贫瘠的上蔡郡，到可以让他建功立业、名垂青史的地方去。

李斯从彼时彼刻起所做的一切努力都是为了要改变自己卑贱的命运，无论是雄心还是野心，总之他要出人头地。李斯辞掉了粮仓管理员的小吏职务，直奔兰陵而去，兰陵当时属于楚国。而李斯并不是奔着楚国国君而去，他是奔着楚国一个叫荀况的人去的。荀子，名况，伟大的思想家，原是赵国人，曾在齐国担任过祭酒职务，后来受到楚国春申君的赏识，做了兰陵县令。春申君被刺杀后，他从县令的岗位上退了下来，一直居住在兰陵。

荀子融合了儒、法、墨、道、名、阴阳各家学说，是战国末期一位集各家学说之大成的学者。谭嗣同说：“二千年来之学，荀学也。”梁启超也认为：“自秦汉以后，政治学术，皆出于荀子”。李斯拜兰陵令荀子为师，学习帝王之术，韩非是他的同门师弟。

当然也有人认为李斯后来所走的人生之路，完全背离了其授业恩师荀子当初对他的教诲，有离经叛道之嫌。苏轼说过：“荀卿明王道，述礼乐，而李斯以其学乱天下。”之所以有此一说，是因为我们通常把荀子纳入儒家行列。荀子与孔孟虽然号称儒家“三圣”，但他们有着很大的不同。孔孟相信人性本善，而荀子恰恰相反，相信人性本恶。荀子曾经借舜之口哀叹，人的性情啊，人的性情啊，太不美啦，还问它干什么呢？（《荀子·性恶》：“人之情乎！人之情乎！甚不美，又何问焉？”）这口气中透露出他对人性的失望与惋惜。

对于我们这些普通人来说，人性本善还是本恶的话题争论并无多少实质性的意义。不管本善还是本恶，都不妨碍我们没心没肺地过自己的日子。但是对于春秋战国时期的那些思想家们而言，相信人性本善还是本恶，意义就大不同了。尤其是那些能够有机会用自己的思想影响君王，实现改造社会的思想家，他们的思想决定了国家的政治走向，也同时决定了老百姓是活在哪一套制度里以及他们的幸福指数，比如商鞅。

信奉人性本善的思想家，他们大多注重道德的力量，主张人们通过内心反省，来自发约束自己的不良行为。而那些相信人性本恶的思想家，则相信法律带来的效果，主张用国家机器强行约束人们的不良行为。

荀子教给李斯的是帝王术，何谓帝王术？简单地说，它是一项辅佐与控制帝王的技术。在一个以讲究政治技术手段的时代，帝王术是一个政治家行走江湖的必杀技。相对于帝王术，道德仁爱、正义礼乐显得虚而不实，也不能取得立竿见影的效果，对于那些急于博取帝王欢心的政治家，他们不愿意把时间和精力蹉跎在这上面。

李斯学习帝王术，只有一个目的，那就是想尽一切办法成为帝王之师，

既要帮助帝王统一天下，治理天下，同时也要巩固自己的权力，成为帝王的左膀右臂，股肱之臣。在这方面，苏秦和张仪都是参透了帝王术精义的超一流高手，因此他们登台拜相如同俯拾草芥。而这些人都是李斯心目中的超级英雄，在他看来，男人的一生就应该活得像他们那样精彩不凡。

荀子虽然是儒家的代表人物，可他的理论体系并不仅仅局限于儒家。相较于孔孟，荀子理论的实用性更强。正因为如此，他的弟子韩非、李斯才会在踏上权力之路后转型成为法家人物。从学于儒家宗师荀子，李斯长时间受到儒学的浸染，他对儒家的那一套仁义道德之说也是认同的。虽然如此，但是儒家思想对他日后政治实践的影响是有限的。李斯压根就没打算像传统的儒士那样宣扬仁义学说，恪守儒家礼仪，一生安贫乐道。这时候的他清醒地认识到在战争频繁、天下日趋统一的背景下，儒家那一套仁政王道的学说是根本不切实际的。他认为，只有尚法务实的王霸之术才能真正为统治者所需要，有着最大的用武之地。

书生学成之日，也就是准备“将身货与帝王家”之时。没人是为了街头卖艺，写诗换酒喝去穷经皓首。李斯是个精明之人，他能够拎清自己几斤几两，也知道自己到底要的是什么？这就像是一场赌博式的冒险游戏，押中了宝，就能一飞冲天；押不中，就有可能跌入尘埃，甚至万劫不复。

李斯这时候需要做的就是擦亮眼睛，给自己卖一个好价钱，更主要的是找一个可以帮助自己实现人生价值最大化的君王。楚王胸无大志，不值得他为之驻足停留，韩、魏、赵、燕、齐这几家的君王都难称贤明之主，全是待宰的苦主，他想来想去也只有秦国的政治舞台可以让自己大展鸿图。

此时的李斯身在楚国，而他的老师荀况也希望他能留下来帮助楚国复兴。可是李斯却认为，楚国虽然强大，但几代君王都不思进取，难成大业。而其他国家又都太弱，灭亡是早晚的事。在这几个国家中，只有秦国有做大的可能，实力也是最强的，最关键的是，秦国几代君王都是野心勃勃的霸主。

李斯经过一番权衡，做出了自己的决定——投奔秦国。当他向老师荀况辞行的时候，荀况对弟子做出的这样一个选择感到非常失望。说他舍本求末，远仁义而近虎狼。